

证券代码: 002374

证券简称: 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04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园林业务 2025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园林业务 2025 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公告。公司园林项目已完成施工,且无新增项目,该业务主要工作是回收项目应收款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1、2015 年 9 月,重庆华宇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园林”)与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巴州政府”)签订了《巴中市巴州区津桥湖城市基础设施和生态恢复建设(PPP)项目合作协议书》,工程总投资额约为 55,000 万元,业务模式为 PPP 模式。2021 年 2 月,华宇园林与巴州政府、巴中华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系项目 SPV 公司)签订了《巴中市巴州区津桥湖城市基础设施和生态恢复建设(PPP)项目合作协议书补充协议》,计划提前支付项目服务费。该项目已经验收结算,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50,996.79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收回款项 57,600 万元,还有剩余款项未按照协议约定期限收回。

2、2017 年 1 月,华宇园林与遵义红创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遵义苟坝红色文化旅游创新区建设项目投资框架意向协议书》,协议金额约为 150,000 万元。华宇园林对部分子项进行了施工,截至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 22,341.18 万元,累计收到工程款 795.38 万元。针对剩余未收回款项,公司持

续积极对欠款方进行催收，结合项目所在区域实际情况，考察筛选相关资产项目，拟通过资源化债和现金回收相结合的方式加快款项清收。

3、2017年2月，华宇园林中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西秀区生态修复综合治理（二期）项目”，中标金额158,399.9万元。2021年1月，为解决工程款债务清偿事宜，华宇园林与西秀区人民政府签订项目还款协议，但项目一直未按照协议约定收到款项。截至报告期末，施工项目的所有工程结算均已完成，实现营业收入107,653.94万元。目前，该项目依据政府要求，由政府委托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项目二次复审，针对未收回款项，公司将在国家化解地方债务大政策背景下，持续积极争取化债政策资金的支持和落地，推动项目应收款项的回收。

4、2017年8月，华宇园林及联合体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林同棪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雄州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简阳市东城新区雄州大道提质改造工程BLT+EPC项目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投资约67,86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经竣工验收，实现营业收入32,259.25万元，累计收到投资款及投资收益共计19,354.31万元。此外，2024年12月，华宇园林将本项目下对四川雄州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债权转让给简阳森大华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款9,353.275万元，转让价款已全部回收。

5、2018年1月，华宇园林中标“华阴市城乡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总投资约49,346.0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工程施工部分已结算，实现营业收入33,652.51万元。该项目已完成一审，目前正在二审。

公司将持续跟踪国家对企业债务清偿、地方政府债务化解等政策，积极采取各种措施推进项目应收款回收工作。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